

亞伯拉罕獻以撒



1635 年荷蘭國寶畫家畫下了一張油畫（獻以撒為祭），現存在蘇俄的 St. Petersburg 的博物館中。

這位畫家在最後生命的十年裏，專心致力於聖經的故事畫，體現了他對聖經的深刻理解。他還有一幅代表作畫（迦利立海上的風暴）在 1990 Boston 的伊莎貝拉博物館被偷，至今仍為世界未解的謎案。這位大師他最著名的就是對光線的處理和表現。樊谷（舉世矚名的荷蘭畫家就曾說過，他願意折壽，

吃乾面包度日，以換取在倫勃朗面前久坐觀賞的機會。十多年前我曾在這波城的博物館中看到一幅 8x10 小自畫油畫像，驚豔於他的光線處理，回家一問女兒，才知道自己的孤陋寡聞，進而認識了這位大師。

我們現在一起來欣賞這幅畫（5 分鐘）並寫下你的看見（3 點感想）

- * 正在下墜的刀（畫出當下急迫、突然的關鍵）（刀從亞伯拉罕的手中掉落空中，證實了他正在獻祭之刻，那重要緊張的情勢）
- * 手（天使一隻手指向天-象徵來自神的神聖干預）（天使的另一隻美麗溫柔的手卻抓住亞伯拉罕的手腕-象徵神的掌管和救恩）（亞伯拉罕的一隻手張開，刀從中滑落，另一隻手覆蓋在兒子以撒的臉上-似乎告訴我們亞伯拉罕的獻祭決心和愁悵不捨）
- * 以撒的身體（以撒的強壯與年輕卻順服的雙手被綁在後，以撒其實是有能力反抗年老的父親，但他選擇全然順服，而且是順服到底-身體的曲線、雙腳的置放，從他明白自己就是那隻羔羊並甘心被綁，且躺在刺人的柴上，臣服於獻祭的預備，不是順服，那什麼是順服！願意配合的體現。
- * 亞伯拉罕的衣服後半邊與背景混合在一起，前半身衣袖細節張顯，讓我們將重點關注於亞伯拉罕的臉孔，好像亞伯拉罕松了一口氣，卻還很嚴肅，雖然另一隻手仍緊蓋著以撒臉上，是不是展現出父愛的憐憫？
- * 天使的臉（嚴謹+ 關心）
- * 畫中的光彰顯在以撒的身上（why）

再一次朗讀經文 (Jenny Chen)

22 章一開始說「這事以后」22:20「這事以后」，有解經家認為，這幾件事都是神在時機成熟的時候所做的安排。

「這些事以後」

1. 神允許亞伯拉罕下埃及遭遇失敗 (12:10-13:4)，讓亞伯拉罕學習凡事不可根據自己和環境，而要單單根據信實的神。
2. 神借着環境使羅得和亞伯拉罕分手 (13:5-18)，讓亞伯拉罕學習單單以神為自己的產業滿足和喜樂。
3. 神興起四王與五王之戰 (14:1-24)，讓亞伯拉罕學習單單依靠神、注目神而得勝。
4. 神借着與亞伯拉罕立約 (15:1-21)，讓亞伯拉罕認知神的應許不受環境和時間的影響。
5. 神允許亞伯拉罕在等候中通過夏甲生以實馬利 (16:1-17:17)，徹底拆毀亞伯拉罕的肉體，使他真正成為「一個將亡的亞蘭人」 (申 26:5)。
6. 神允許亞伯拉罕在基拉耳重蹈覆轍 (20:1-18)，來對付亞伯拉罕生命中深藏的懼怕、破口。

7. 神借着要求亞伯拉罕打發以實馬利和獻祭以撒 (21:1-22:18)，除掉他心中最珍愛的，使亞伯拉罕學會在神面前完全順服。

22:1

神的「試驗」

不是拿走人外面的事物、容易放下的事物，而是拿走人埋在內心深處、心中最看重的事物，包括神的應許和恩典，因為這些事物最容易成為代替神的偶像。

有如莎士比亞的名句“To be or not to be”(是或不是/生存還是毀滅)是要揀選神的生命、還是要揀選神的恩典。

這也是每一個亞伯拉罕的屬靈後裔(你我)常常面臨的抉擇。

22:10 捨➡得

捨得的功課：有捨才有得。亞伯拉罕一生的信心道路上，神讓他學習了 4 次除去內心深處的偶像。學習愛神超過愛神所賜的恩典 (約 21:15)：

1. 捨棄本地、本族、父家 (12:1)；
2. 捨棄他心目中的繼承人侄兒羅得 (13:8-12)；
3. 捨棄肉體的努力、夏甲所生的兒子以實馬利 (21:14)；
4. 捨棄神的恩典、等了 25 年的應許之子以撒 (22:10) 亞伯拉罕和以撒的預表
亞伯拉罕預表父神：

1. 不留下他的兒子(22:2/22:12/22:16)
2. 他的獨生子(22:2/22:12/22:16)
3. 他所愛的兒子(22:2)

以撒預表耶穌基督：

1. 身負燔祭的柴——背著自己的十字架(22:6)
2. 任憑父親捆綁——甘心捨命(22:9)
3. 被放在壇上——服從到底(22:9~10)
4. 第三日——耶穌第三日復活(22:4/22:12)

亞伯拉罕順服堅守神的命令：

- *不與神理論 (22:1-2) 「我在這裡」 (不是“等等”， 不是“幹嘛”) 22:7 對兒子也是「我在這裡」 (給了兒子一個定心丸的安全感)
- *不為自己辯護 (22:1-2)
- *不為以撒求情 (22:1-2)
- *不與撒拉商量 (22:3)
- *清早起來立即行動 (22:3)
- *不動搖 (到了第三日) (22:4)

神的預備

*以撒——神所預備的祭物(22:2)

*摩利亞——神作出預備的地方(22:2)

*亞伯拉罕——以信心仰望神的預備(22:4-8)「神必自己預備」

*神的出手 (22:12)

*耶和華以勒——實際經歷神的預備(22:13-14)

*應許賜大福——捨➡得的福氣(22:15~18)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」

* 利百加——神所預備的兒媳婦 (以撒的良妻——藉以實現神的應許(22:22)

小組討論問題：

Q1：曾經我們經歷過什麼樣的試練，我們的當時的回應是什麼？結果是什麼？

Q2：今後當我們遇見試練時，我們的回應會有不同嗎？ Why?

小組討論

結語經由經文的記載，這個故事告訴我們，神是萬物生命的主宰，神厭惡人類的獻祭，不喜悅生命不必要的毀滅。這個信念帶領著以色列民族被神揀選而分別為聖的文化民族。

有如亞伯拉罕，我們應當信得過神。我們要全然的信靠而且願意獻上最好的。或許我們不完全了解神祂的計劃，但是神的供應足夠我們的需要。神只要求我們有一顆願意的心。

重點：神給亞伯拉罕的試驗是為了顯明十字架的救贖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捨命。

22:6/22:8 與神同行

兩次重覆「于是二人同行」，這對父子二人的信心與順服，使他們默默地與神同行，一直走到主耶穌將被釘十字架的各各他山，「从遠處望見… 承认他們在世上是異鄉人、是客旅（來 11:13）」，這是何等的美好的值得學習的榜樣。

文天祥/正氣歌哲人日已遠，典型在夙昔。

（聖人；亞伯拉罕、以撒，雖然已遠去，卻已立下良好的典範）

風簷展書讀，古道照顏色。

書：聖經古道：神之道照顏

色：照亮你我的生命價值